标段编号： 2406-440306-04-05-14003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T3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7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高级职称：1 人 中级职称：2 人 初级职称：12 人	资质类别及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项目经理资格类别及等级	建造师，二级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			
近三年（2021-2023）纳税额	2021 年： 218.37 万元 2022 年： 70.96 万元 2023 年； 127.97 万元 平均值： 139.1 万元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60107W

名　　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17楼

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07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10　月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15126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法　定　代　表　人：杜卫国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17楼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08日

资　质　等　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6474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朗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杜卫国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17楼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22日　至　2026年08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8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60107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60107W
- 企业名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07日
-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7月27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花园社区美年国际广场5栋601B
-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节能材料、家用电器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涂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停车场智能设备、交通设备、交通设施的技术开发与安装；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担各类房屋建筑防水工程的施工，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各类防腐保温工程的施工（按B21240440300407 - 4/2号建筑资质证书经营）；管道安装；从事装饰装修工程；涂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的生产。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60107W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杜卫国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17楼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余惠敦	441381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4778	建筑工程
2	申韵	421202199******9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2245	建筑工程
3	陈亮生	431121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5003	建筑工程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81290号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46.71	0
2	企业所得税	249,635.07	0
3	印花税	4,754.9	0
4	车船税	550	0
5	教育费附加	51,662.86	0
6	增值税	1,722,095.86	0
7	地方教育附加	34,441.92	0
	合　计	2,183,687.32	0
	其中，自缴税款	2,097,582.5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43,688.29元，2021年2,039,994.0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园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园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8日，欠缴税费0元（零园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218174370222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2年2月18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09526号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19.75	0
2	企业所得税	113,698.82	0
3	印花税	6,764.8	0
4	教育费附加	15,779.89	0
5	增值税	525,996.1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519.92	0
合，计		709,579.34	0
其中，自缴税款		683,279.5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86,657.22元,2022年622,922.1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园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园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22日，欠缴税费0元（零园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222544345233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3年2月22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38171号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219.61	0
2	企业所得税	156,165.96	0
3	教育费附加	30,094.15	0
4	增值税	1,003,137.56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0,062.74	0
合　计		1,279,680.02	0
其中，自缴税款		1,279,522.1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03,797.9元，2023年1,175,882.1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2,549.02元（玖万贰仟伍佰肆拾玖圆零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24493242182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2024年1月24日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T3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 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责人	姓　　名	杜卫国
	身份证号	420400196310300576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朗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 杜磊　30% 陈永红　19%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4年 9 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永红	11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杜磊	18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朗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6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信息打印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60107W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杜卫国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8-01-07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桃花园社区美年国际广场5栋601B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2	4	0	0	10	0	0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 T3 航站楼负一层转盘间车道地坪改造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 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 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 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 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 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 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 、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 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 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9 月 6 日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深圳机场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三期）建设工程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4271平方米	2022.8.10	367.1万元	
2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二期）建设工程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4850平方米	2021.9.17	370.9万元	
3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	92997.06平方米	2024.5.30	425.56万元	
4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深圳市宝安区	40812平方米	2022.5.31	306万元	
5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39987.6平方米	2023.3.10	372.5万元	

1、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三期）建设工程

2022 03 3 2002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三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繁华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区配套写字楼 A 栋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7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合同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三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
工程规模及特征：发包人会审后施工图范围
资金来源：自　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依据市核会签施工图及施工方案范围内工程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2 年 7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申请报告》为准，因发包人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价为 3670945.24 元（大写叁佰陆拾柒万零玖佰肆拾伍元贰角肆分），合同税前价款为 3367839.67 元（大写叁佰叁拾陆万柒仟捌佰叁拾玖元陆角柒分），增值税税率为 9%，税额为 303105.57 元。合同总价已包含了承包人应当承担的一切税费。以上合同含税价为签约合同价。因工程变更等情形导致审核结算价格超出合同签约价的，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方能办理支付。

杨真真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 2 月 22日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 2 月 21日

2.11 通知送达

各方承诺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相关文件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各方自行承担。

2.11.1 各方确认的有效送达地址具体如下：

发包人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收件单位：航站区管理部；收件人：迟东宇；联系电话：23452194。

承包人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7 楼；收件单位：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收件人：彭俊涛；联系电话：18124634173。

2.11.2 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和文件，按照上述 2.11.1 条记载的对方地址等联系方式，用特快专递、挂号信或专人送达以书面形式发出，视为已履行通知义务；因一方约定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仲裁机构、一方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相关通知和文件未能被实际接收的，亦视为已履行通知义务。

如果是特快专递或挂号信，以信件签收（拒收、退回）日或在信件投递后第三日（以先发生的日期为准）视为通知已到达对方；如果是派人专程送达，则在 2.11.1 条记载的对方收件人签收（拒收、退回）之日视为通知已到达对方；如果同时使用几种通知方式的，以其中较快到达接收方者为准。

2.11.3 联络方法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在另一方收到有关通知之前，另一方根据变更前地址做出的联络和通讯应视为有效。

2.11.4 双方确认上述约定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各类通知、函件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上述双方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仲裁机构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一方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仲裁机构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视为送达。

2.11.5 本合同通知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效力影响。

2.14 知识产权

（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任何时候均不得将本工程图纸泄漏给第三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应将其它全部图纸退还发包人。

（2）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使用上述文件申报奖项、发表论文（著作）或者公开推广宣传。一经发现承包人应无条件撤回，并进行公开申明。

（4）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迟东宇。

发包人代表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发包人合同执行部门：航站区管理部；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迟东宇 23452194；电

子邮箱：chidongyu@szairport.com；□微信号：_____；□传真号：__/__。

发包人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执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3.4 发包人的工作

（1）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②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发包人指定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⑦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提供图纸后 14 天内。

⑨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无。

3.5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以下为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施工场地的平整、清理；施工临时道路铺筑和维护。

（2）施工需要的临时水、电、通讯等设施的开通。

（3）办理工程报批报建手续，包括安全质量监督、施工许可证等。

（4）负责施工期间占用道路及施工现场路口的开设与当地交管、城管等部门的协调。

（5）施工完毕后配合发包人、监理人组织的联机调试（如有），全力协助和提供满足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竣工备案等要求的相关资料给发包人，办理本工程的竣工备案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手续。

（6）进行工程质量检测及安全监测。

（7）组织或协助发包人进行规划、节能、消防、燃气、防雷、特种设备（电梯）、高低压、无障碍设施、环评、水土保持等各专项工程验收，直至通过。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1）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①承包人承担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及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护设施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按施工交通组织要求，提供和维修封闭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和交通标牌、标志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和交通协管工作。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根据工程进度，对施工范围周围进行围护和安全防护，设置安全网，防护材料应满足市政府有关安全和文明施工的规定和要求，施工现场应设置明显的施工安全标志和文明施工标语及交通组织工作，所需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②需承包人按规定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的名称：承包人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负责办理完成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安全文明施工等相关手续。发包人、监理人将积极协调配合手续办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施工中需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夜间施工、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及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所需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③材料、设备、半成品及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本合同工程和将用于或安装在本合同工程施工过程的材料、设备、半成品等等和完工后成品的保护工作，材料、设备、半成品及已完工程成品在未竣工验收移交给发包人前，均应由承包人妥善保管，承包人对其防盗、防损、防潮等负责，在此期间的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保护期间如发生损坏承包人负责予以修复，费用和相关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竣工验收合格后，须完整移交给发包人，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④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要

求和费用承担：发包人不提供地下管线探测资料，承包人在投标时，应视为已对现场存在的所有管线、构筑物、邻近建筑物、交通道路、古树名木等作进一步的调查、了解和排查，以取得其对施工影响的全部信息，并在投标报价和进度计划中做出充分的考虑。承包人应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按图施工确保各种（包括现场周边）地下永久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等的安全，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因承包人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承包人应做好场地内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因保护不当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所有以上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⑤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承包人应达到深圳市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工程师、发包人要求，需按相关规定的要求文明施工，每日清除施工现场垃圾，并承担所需的费用。若承包人不能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发包人可予以自行处理，因此产生的费用或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由承包人承担。

⑧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 14 日前向发包人提交 肆 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工程师。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工程师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工程师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工程师对合同图纸或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示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示，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

发包人另行招标的专业工程，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对各施工单位协调、配合双方工程交接界面的工作，并提供一切所需的协调、管理服务及设施，以使各单位能按工程师指示施工，并且能按时完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彭俊涛 资格证书号：粤 137181900612 。

承包人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承包人合同执行部门：行政部；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彭俊涛 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124634173；电子邮箱：zzxwork@dingtalk.com；□微信号：_____；□传真号：_____。

承包人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执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更换项目经理将严重影响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原则上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经选定不得更换。

（2）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承包人单方面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经发包人与监理共同认定承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本项目工作的，承包人应更换项目经理，直至监理和发包人同意，并按履约保证金的 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自决定更换项目经理之日起，承包人项目经理应在 7 日内就位，未按时就位的，

附件四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工程简介

深圳机场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出口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4271㎡(包括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水平段总面积为2741.86平方米，斜坡段总面积为1529.14平方米，详见工程量清单表)，本项目区域详见图1。



图1 本项目区域

（二）现场环境概况及要求

1. 原有地坪涂层开裂、破损、脱落，地坪基层开裂、空鼓；
2. 地坪改造施工需采取不停航施工，确保行李分拣区正常运转；
3. 行李分拣系统对粉尘非常敏感，因此，地坪改造过程需严格控制粉尘；
4. 本项目部分作业面下方涉及地铁隧道区域，需按相关要求做好防渗导致及防范措施。

二、工作要求

（一）工艺流程

改造项目需对先铲除原有地坪，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后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工艺流程如下：

1. 水平段：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自流平中涂施工—聚脲自流平面漆施工—聚脲超耐磨面漆施工—划线，养护，通行；
2. 斜坡段：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中涂施工(二道施工)—聚脲面漆施工—满撒2-3mm陶瓷颗粒—聚脲耐磨防滑面漆施工—划线，养护，通行。

（二）材料要求

1. 品牌要求：采用高延展性高强度的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材料；
2.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填缝材料和中涂层必须满足硬度≥50D，拉伸强度≥15MPa，延伸率≥300%；
3.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面漆须满足如下要求：磨耗值≤15mg，硬度≥4H，防滑系数≥0.7；
4. 所用地坪材料必须满足GB-T22374-2018《地坪涂装材料》规定的要求。

（三）质量要求

1. 新增地坪层整体厚度要求水平段≥4mm，斜坡段≥6mm；
2. 新增地坪无气泡；无砂孔，无窝洞，无裂缝；
3. 新增地坪流平性好，无慢刀痕，大面积接口处平整；

附件 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table>
<tr><td colspan="2">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出口通道地坪改造项目（三期）</td></tr>
<tr><td colspan="2">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区域</td><td colspan="5">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彭俊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417715510</td></tr>
<tr><td rowspan="6">工程概况</td><td>工程规模</td><td colspan="5">4271 ㎡</td></tr>
<tr><td>工程投资</td><td colspan="5">3670945.24 元</td></tr>
<tr><td colspan="6">主要工作内容</td></tr>
<tr><td colspan="6">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南侧主通道及中间部分的主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4271m2 m2，对行李分拣区原有地坪进行铲除后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并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详见工程量清单表。
平地工作概要如下：安装施工围挡及警示标识→原有地坪面层铲除及无尘打磨→地面空鼓注浆补强→刷高渗透环氧底漆→伸缩缝与裂缝修补→刮涂聚脲砂浆腻子→刮二遍聚脲自流平→刮涂聚脲面漆→滚涂超耐磨聚脲面漆
坡道施工概要如下：施工准备—基面处理—底漆施工—裂缝孔洞修补，注浆—聚脲砂浆施工—聚脲中涂施工（二遍施工）—聚脲面漆施工—满抛 2-3mm 陶瓷颗粒—聚脲耐磨防滑面漆施工—划线，养护，通行。</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2 年 3 月 15 日</td><td>竣工日期</td><td>2022 年 7 月 14 日</td><td>验收日期</td><td>2022 年 8 月 10 日</td></tr>
<tr><td rowspan="2">验收结论</td><td colspan="3">质量评定等级</td><td colspan="3">☑合格/☐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6">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已完成，现场直验未见明显缺陷，同意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illegible]</td></tr>
</table>

验收参与单位	参与人签名
资产部	[illegible]
航站区管理部	姚俊、冯东宇
	[illegible]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郑中信

建设单位（盖章）	使用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郑咏峰
日　期：2022年8月10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2022年8月10日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勘察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各参与验收单位达成一致验收意见后，各参与单位参与人及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盖章确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多份，各参与验收方各持一份。

2、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二期）建设工程

2021 066 2002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二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小龙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配套写字楼 A 栋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7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合同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

工程规模及特征：发包人会审后施工图范围

资金来源：自　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依据审核会签施工图及施工方案范围内工程量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申请报告》为准，因发包人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价为 3709143.83 元（大写 叁佰柒拾万零玖仟壹佰肆拾叁元捌角叁分），合同税前价款为 3402884.25 元（大写 叁佰肆拾万零贰仟捌佰捌拾肆元贰角伍分），增值税税率为 9%，税额为 306259.58 元。合同总价已包含了承包人应当承担的一切税费。以上合同含税价为签约合同价。因工程变更等情形导致审核结算价格超出合同签约价的，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方能办理支付。

合同价款最终以发包人造价审核部门审核结算价格为准，如按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等规定竣工结算需向政府指定机构提交审计或审核的，实际支付金额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结算价格。项目单价详见附件承包人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签订日运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按税前价不变原则，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5.2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以保证承包人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6.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6.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6.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使用上述文件申报奖项、发表论文（著作）或者公开推广宣传。一经发现承包人应无条件撤回，并进行公开申明。

（4）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迟东宇。

发包人代表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发包人合同执行部门：航站区管理部；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0755-23452194；电子邮箱：chidongyu@szairport.com；□微信号：13728601333；□传真号：/。

3.4 发包人的工作

（1）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②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发包人指定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⑦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提供图纸后14天内。

⑨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无。

3.5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以下为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施工场地的平整、清理；施工临时道路铺筑和维护。

（2）施工需要的临时水、电、通讯等设施的开通。

（3）办理工程报批报建手续，包括安全质量监督、施工许可证等。

（4）负责施工期间占用道路及施工现场路口的开设与当地交管、城管等部门的协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1.6.3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朝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发包人另行招标的专业工程，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对各施工单位协调、配合双方工程交接界面的工作，并提供一切所需的协调、管理服务及设施，以便各单位能按工程师指示施工，并且能按时完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彭俊涛，资格证书号：鲁建安B（2019）0212889。

承包人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全过程跟踪本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具体如下：

承包人合同执行部门：__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机场项目部_____；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彭俊涛；联系电话：13417715510；电子邮箱：agame.xin@gmail.com；□微信号：_____；□传真号：_____。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 更换项目经理将严重影响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原则上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经选定不得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单方面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应按履约保证金的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 经发包人与监理共同认定承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本项目工作的，承包人应更换项目经理，直至监理和发包人同意，并按履约保证金的50%/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自决定更换项目经理之日起，承包人项目经理应在7日内就位，未按时就位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天的违约金。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执行承包人履约担保银行保函并解除合同。

未经发包人、监理人批准，项目经理连续3天或每月累计7天（经发包人、

附件四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南侧主通道及中间部分的主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 4850 m2，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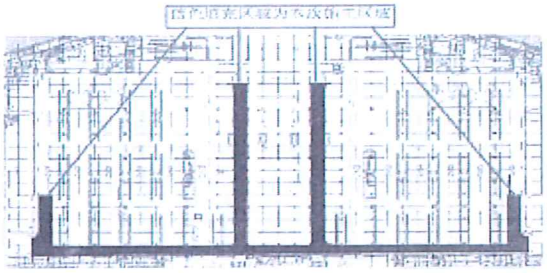

图 1

二、现场环境概况及要求

(1) 原有地坪涂层开裂、破损、脱落，地坪基层开裂、空鼓；

(2) 地坪改造施工需采取不停航施工，确保行李分拣区正常运转；

(3) 行李分拣系统对粉尘非常敏感，因此，地坪改造过程需严格控制粉尘。

三、主要工作内容

对行李分拣区原有地坪进行铲除后对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并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详见工程量清单表。工作概要如下：安装施工围挡及警示标识→原有地坪面层铲除及无尘打磨→地面空鼓注浆补强→刷高渗透环氧底漆→伸缩缝与裂缝修补→刮涂聚脲砂浆腻子→刮二遍聚脲自流平→刮涂聚脲面漆→滚涂超耐磨聚脲面漆。

四、施工要求

4.1 材料要求

(1) 采用高延展性高强度的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材料；

(2)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填缝材料和中涂层必须满足硬度≥50D，拉伸强度≥15MPa，延伸率≥300%

(3) 聚天门冬氨酸酯聚脲面漆须满足如下要求：磨耗值≤15mg，硬度≥4H，防滑系数≥0.7；

(4) 所用地坪材料必须满足 GB-T22374-2018《地坪涂装材料》规定的要求。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编号：GF-ZB202012-133）的采购工作已完成。经审定，贵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含税）	人民币3,709,143.83元
增值税税率	9%
备注	最终结算金额以造价审核部门按实际发生结算为准

请与航站区管理部联系（联系人：杨先生，联系电话：0755-23457530），洽谈后续事宜。

特此通知。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中心

2021年4月26日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table>
<tr><td colspan="2">工程名称</td><td colspan="4">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区外环车道地坪改造工程（ 二期）</td></tr>
<tr><td colspan="2">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深圳机场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区域</td><td colspan="4">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负一层</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td><td colspan="4">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td><td>彭俊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417715510</td></tr>
<tr><td rowspan="6">工程概况</td><td>工程规模</td><td colspan="4">4850m2</td></tr>
<tr><td>工程投资</td><td colspan="4">3709143.83</td></tr>
<tr><td colspan="5">主要工作内容</td></tr>
<tr><td colspan="5">深圳机场T3航站楼负一层行李分拣厅南侧主通道及中间部分的主通道地面翻新改造，改造区域总面积为4850 m2。对行李分拣区原有地坪进行铲除后有破损的基层做相应的补强措施并重新制作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坪。详见工程量清单表。工作概要如下： 安装施工围挡及警示标识→原有地坪面层铲除及无尘打磨→地面空鼓注浆补强→刷高渗透环氧底漆→伸缩缝与裂缝修补→刮涂聚脲砂浆腻子→刮二遍聚脲自流平→刮涂聚脲面漆→滚涂超耐磨聚脲面漆</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1.06.15</td><td>竣工日期</td><td>2021.9.15</td><td>验收日期</td><td>2021.9.17</td></tr>
<tr><td rowspan="3">验收结论</td><td colspan="2">质量评定等级</td><td colspan="3">☑合格/☐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5">竣工验收结论：经现场查验，工程已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未见明显缺陷，整体观感较好，同意验收，工程质量合格。</td></tr>
<tr><td colspan="5">整改事项：</td></tr>
<tr><td colspan="3">验收参与单位</td><td colspan="3">参与人签名</td></tr>
</table>

航站区管理部	迟东宇
股份资产部	[illegible]
航管部	[illegible]
航站区管理部	杨俊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彭俊涛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各参与验收单位达成一致验收意见后，各参与单位参与人及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盖章确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多份，各参与验收方各持一份。

3、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建工
建 筑 未 来

合 同 编 号 ： 2022-三建-光明中医院-分-聚脲自流坪楼地面-027

分包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单 位 ：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2-三建-光明中医院-分-聚脲自流坪楼地面-027

总承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以下称“建设单位”）与甲方已经签订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ZYGM-029-2019)(以下称“总承包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双方就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约44.26万平方米

建筑层数：最高层数12层

建筑高度： 建筑高度小于100米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剪结构、钢结构等型式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中的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内容，包工 包料(包施工工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

三、工期

1、总工期

1.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2天；该合同工期为固定工期(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已含在该工期限定时间内)，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考虑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高考、中考、大型社会活动、交通管制、降雨、大风、雾霾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或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上述工期在任何情况下不予延长。

1.2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2 年 4 月 30 日开工(如实际开工日期发生

题(如劳动力安排不合理、施工工效低等)导致甲方要求的工期节点未完成，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 元。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具体单价详见附件《 工程投标报价书》)，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如出现增值税税率调整，根据乙方提供的增值税税率及税额据实办理结算。乙方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 专 用发票。

合同造价明细详见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五、合同造价

1、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255642.97 元(大写： 肆佰贰拾伍万伍仟陆佰肆拾贰元玖角柒分)；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人民币 4638650.84 元(大写：肆佰陆拾叁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捌角肆分)；增值税(税率 9 %)：人民币383007.87 元(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零柒元捌角柒分)。

2、本合同造价包含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施工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主材费、辅材费、机具费、材料设备检验检测费、专项验收、施工前的准备费用、各工种之间施工配合费、施工人员及机具进退场费、材料设备场内运输和二次转运费、施工人员劳保用品费、高温补贴、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施工至移交期间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相关税费等。

3、合同造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税费：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提围防护费、个人所得税、印花税、资源费、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具体以工程所在地政府的规定为准。

4、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乙方不得要求在现有基础上增加新材料、机械设备。

5、乙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除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外，其它为完成本合同施工内容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均由乙方提供，乙方所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6、乙方提供的拟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应当经检验合格后使用，且由乙方承担检

部分金额的 10%从结算价中调减。

6、结算必须经甲方审核并加盖甲方公章后方能生效。

十、甲方项目经理及乙方现场总负责人

胡勇军 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所有涉及经济的任何单据都必须由其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否则无效。

肖 志 威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安全主任，全面负责现场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余惠敏，职务 项目经理，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乙方负责人。（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乙方委派 朱岸林 ，证 号 / ，担任驻工地安全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 易爱华，证号 / ，担任驻工地劳务队长，全面负责劳务作业的组织和管理。

乙方委派 吴涛，证号 _____，担任驻工地技术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技术质量管理。

十一、技术、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的规定。工程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及时返工处理并自负费用，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支付违约金。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严格按照关于本工程的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严格执行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和发布的施工工艺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必须符合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的要求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标准及甲方的《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工程细部质量标准做法》、《工程项目管理底线规定》等工程质量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

本工程必须遵照执行的施工标准、规范和规程（包含但不限于）：《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与工程密切相关的现行国家及地方标准、规范与规程等以及图纸设计说明。

二十三、其它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2、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 日。

3、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8 号讯美科技广场 2 号楼 21 楼

4、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二十四、合同附件

1、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2、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

3、附件三：《工程签证单审批表》

（其他附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山智园 B1 栋 17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乙方：（公章）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委托代理人：方伟民

开 户 银 行：农行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帐　　号：41017500040026510

工程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服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移交分项工程	楼地面地坪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院区功能间地坪、设备房、中医药库房、车库地坪等		
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验收签章	施工单位 2024年5月30日	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2024年5月30日

4、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0月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施工合同

（编号：SZDT12-CD2-2021-080 ）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为确保工程优质，按期完工，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施工事项达成一致，且乙方已充分注意、理解本合同各条款特别约定，并自愿履行由此产生的全部义务承担全部责任，特订立本合同。

1、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2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2、合同范围

2.1施工范围及主要合同内容

施工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施工

主要工作内容：

2.1.1 双层库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基层清理、打磨、除尘，基面找平；

2、环氧稀胶泥一道；

3、底涂：调运、涂刷环氧底漆；

4、中涂：调运、涂刷环氧中涂层；

5、中涂层打磨压实平整；

6、环氧地坪漆面涂：调运、涂刷。

7、涂亮漆一道

8、地面干燥养护，清理，直至验收合格。

合同内容包含为完成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工程施工的一切工作，直至业主（深圳市地铁集团）、监理、甲方最终验收通过。

2.2主要项目施工工序及主要工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估算量	综合单价	合价（元）	备注
1	4mm 厚环氧砂浆自流平地面	m2	40812.00	75.00	3060900.00	

备注：1、以上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完成的以施工图尺寸计算的，并经甲方确认且验收通过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2、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完成本条 2.1 款指定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暂定），完工日期：2022 年 5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必须保证配备足够资源，满足甲方工期进度要求。各节点目标以甲方的周、月、季度生产计划为准。

2.4工期延误

2.4.1 如果关键线路的节点工期在发生以下情形之一而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a、重大设计变更；

b、不可抗力；

c、由业主原因要求停工；

d、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4.2 因2.4.1条中所列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不负担因延误工期所发生的费用。甲乙双方协商如乙方自愿提前退场的，按照合同约定对完成工程量进行清算。

2.4.3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赶工费用，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4.4业主及甲方需提前完成工期时，有关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约定。

3、承包方式

根据本合同的施工内容及主要施工工序，乙方同意按 单价 方式承包。本合同 单价 在

执行期间，无论工程量是否变化，合同单价均不做调整。

4、合同价格

4.1合同总价

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零玖佰元整，小写：3060900元(税费见4.3，暂定总价)。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零捌仟壹佰陆拾伍元壹角肆分，小写：2808165.14元。增值税税额为：大写贰拾伍万贰仟柒佰叁拾肆元捌角陆分，小写：252734.86元。乙方向甲方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方式见14.1)

最终含税合同总价以乙方实际完成的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乘以相应单价确定。

结算工程量以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无论何种原因所引起的工程量变化，合同价格均不做调整。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综合能力和信誉结合整个工程的施工进度要求分配乙方施工范围和工程量，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增加或减少工程内容与本合同价格均不做调整，且不能因此要求甲方给予的其他任何形式的索赔补偿。

4.2合同单价

合同单价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合同单价包括完成施工项目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混凝土、钢筋、钢模板、防水材料、止水带、钢丝网、接地扁铁除外）、周转材料（如方木模板架子管等，盘扣脚手架由甲方统一组织，乙方租用，按使用时长收取租赁费用），机械及小型工器具费（塔吊除外）、辅助性材料、消耗性材料费等，包括施工所需各种材料运输（二次倒运）及配合人工费用；包括进出场费、临建费、管线保护、质量检查和验收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各种摊销费、综合管理费、规费、措施费、保险费、合理利润、增值税及附加税等合同明示或暗含的所有可能发生一切费用；包括因气候季节以及工序衔接、协调、扰民及民扰等因素导致的施工停滞窝工费等；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的风险，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再承担由于任何风险引起的费用。分包单价包含一切与分包工程项目相关的合同中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风险和责任。

合同单价已充分考虑了本工程特点，包括征地拆迁、管线迁改、保护、交通疏解、绿化迁移、扰民及民扰、施工环境、气候条件、地理环境、当地风俗习惯等因素，由此造成的施工降效，停、窝工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其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分项工程的各子项合同单价中。乙方应合理安排组织资源，以满足甲方下达的生产任务。

或赔偿的事项，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补偿或赔偿要求。

5.2.19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已经充分了解到施工现场条件及自然地理环境的风险，并承担由该风险所带来的损失和责任。

5.2.20乙方确认 余惠敏 本合同工程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必须是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乙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请求及通知，必须由项目经理或授权代表签字，上报甲方备案同意，否则视为无效。

5.2.21乙方的现场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须常驻工地或委托工地全权代表，全权负责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结算、施工人员管理等。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离开工地时，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单位请假，经甲方单位同意后方可离开工地。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未经甲方批准私自离开现场每次按每天1000元进行处罚。

5.2.22乙方已全面了解并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指令。

5.2.2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施工调度及甲方转发的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与承包工程有关的指令，乙方不得直接致函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不得直接从业主处取得工程款，不得擅自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乙方在施工全过程接受业主、监理、设计、甲方代表的检查与监督，严格按国家规范及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乙方不得以业主或甲方和监理人的任何现场指示或指令为由，对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5.2.24乙方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为本企业合法所有，不得以挂靠其他企业的形式承包本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所承担的工程项目再进行分包、转包，否则，甲方视为乙方违约，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与索赔。

5.2.25如乙方使用伪造、变造、冒用相关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工程项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回已结算、支付的工程款，有权不再结算、支付乙方已完成尚没有结算支付的工程款。造成甲方较大经济损失或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通过司法机关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5.2.26乙方在分包单价范围内对施工成本负责，无论亏损与盈利，均与甲方无关，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补偿责任。

八、《防火协议书》

九、《安全环境保护及职业健康管理协议》

26、其他：

本合同一式3份，甲方2份，乙方1份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一工区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 9月 26日

乙方：深圳市朗辽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分（专）项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SZDT12-CD2-2021-080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所属专业	地面地坪工程	开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08 日
甲方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 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验收时间	2022 年 05 月 31 日
验收内容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 平地坪工程		
施工单位自验情况	自检合格 签章：（公章） 日期：2022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3/5-22 签章： 日期：		

5、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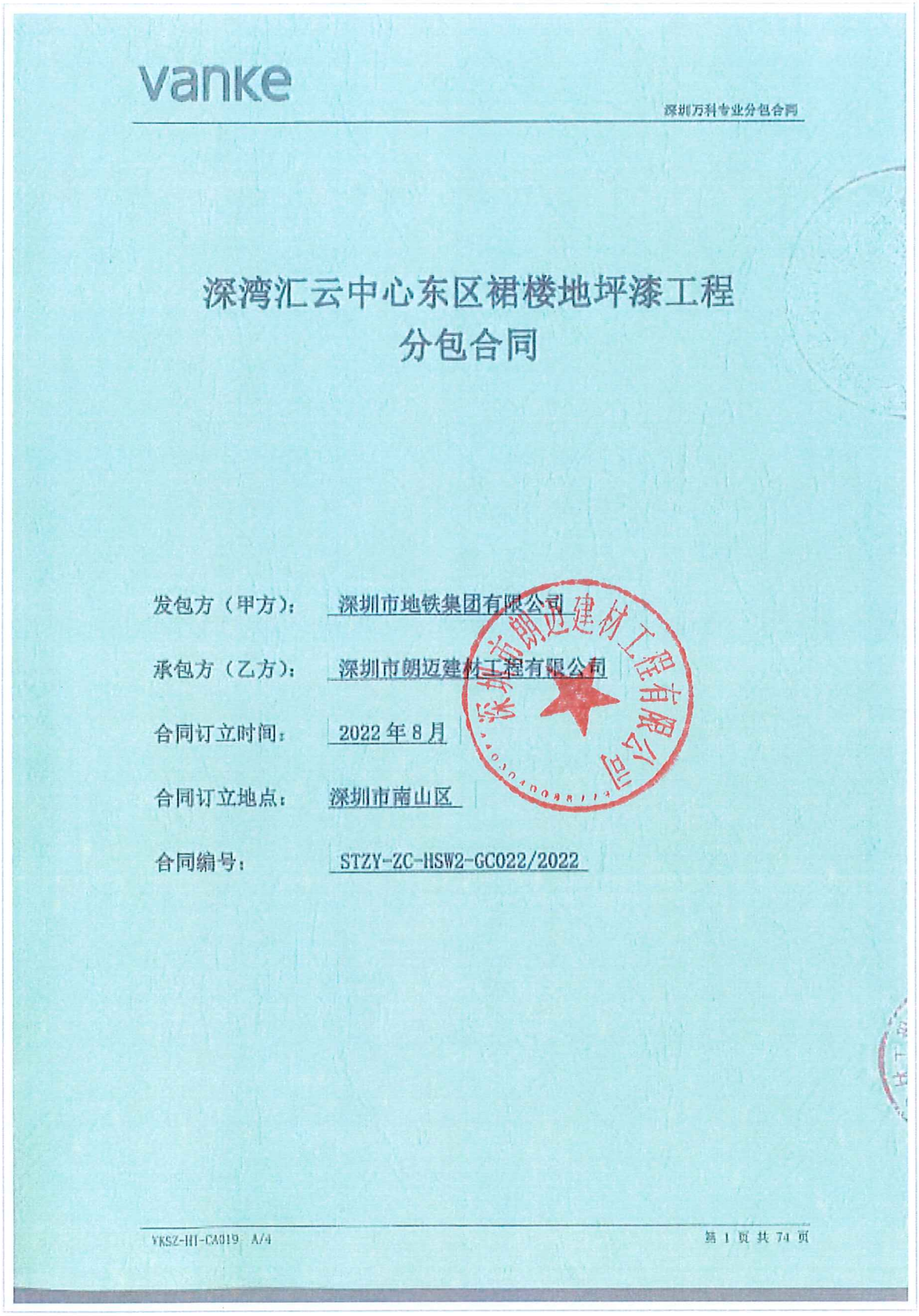

vanke

深圳万科专业分包合同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GC022/2022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二、 承包范围：

2.1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

2.2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 总工期：约　3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如因总包未移交场地，工期顺延）。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良好/优质，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 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 固定总价

5.1 合同固定总价：￥　3,725,147.49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柒拾贰万伍仟壹佰肆拾柒元肆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3,616,648.05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捌元零伍分，税款金额：￥108,499.44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万零捌仟肆佰玖拾玖元肆角肆分　元整。

六、 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3%）

□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

胡培英

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5.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以较严格者为准；
6. 图纸或材料样板；
7. 本合同计价清单（含工程量计算规则）；
8. 合同附件
9. 投标须知

八、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胡培荣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四章. 现场人员

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 黄武东 。
2. 乙方代表：乙方委派项目经理为 余惠敏 。

第二十五章. 图纸

1. 甲方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六章. 工期要求

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共 30 天，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详见附件 2 本工程技术要求。

第二十七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无

第二十八章.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详见附件 2 技术要求及质量保修协议。

质保期： 2 年(按竣工验收后起算)

第二十九章. 计价依据

1. 本招标工程的承包方式：□模拟清单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
2.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及技术要求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 3,725,147.49 元。(本条款仅工程量清单招标适用)
   清单中各项目之工程量乘以单价之总和须等于回标价。清单中各项目的工程量，及任何乙方在回标时提供的数量清单或数量说明及提交的清单内的数量， 均不是本分包合同的一部分， 其准确与否的风险归乙方， 本合同总价维持不变。
3. 变更或指令子目单价的确定：工程结算/ 工程变更计算(无论加账还是减账) ， 单价采用清单内单价， 清单内无对应单价的， 则参照单价表内单价进行换算， 若工艺和做法差异导致无法采用单价表内单价进行换算的，则按照施工期间项目所在地政府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计价办法计价，其综合单价计算依据为项目所在

附件 2：技术要求与服务标准

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

记录编号：

工程类别：施工总承包[ ]　分包工程[√]　监理[ ]　设备材料[ ]

项目	臻湾汇四期项目
采购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采购范围	B3B4 地坪漆工程
工期要求	2022 年 9 月 10 日前完成地下室 B3B4 车库地坪漆工作。
质量技术要求	**一、地坪漆** ⑴外观效果： 色泽均匀、无漏刷、无裂纹、不起皱、无底漆泛出、平滑光亮；与基层结合协调牢固，无脱层、起壳，固化完全。目测 2 米范围内无不平整地方。 ⑵厚度检查： 直观检测可将面层标高与边界参照物之标高进行对比检查，如圆角底边高度、固定设备支脚淹没深度等；或者选点切开后用螺旋测微仪测定（此法将对面层造成破损）。 应达到设计规定的厚度，此厚度为平均厚度。 ⑶平整度检验： 用 2 米靠尺检查，允许空间不大于 5mm，地面平整。 ⑷附着力（粘结强度）检测： 通过画格法(将对面层造成破损):用尖锐刻刀划 4mm 间距的方格,贴上胶纸后撕掉,漆膜无脱落为 0 级(最高级)。保证漆膜附着力为 0 级。 ⑸抗冲击检查： 用 500g 铅球从 1.0 米高度落下冲击地面，无破裂、脱落现象，则抗冲击力为合格。此标准可保证地面经受轻型车辆（重量 3t 内）长期碾压后，不脱落、不分层。 **二、交通标线：** 1、漆膜厚度: 0.3-0.5mm;不粘胎干燥时间: <8 小时; 2、外观: 涂层清白鲜明，鲜黄炫目，耐日晒温差,不变色，无明显毛刺。 线宽 150mm，颜色为白色； 3、通道边缘线：规格为单实线和单虚线宽 150mm，颜色为白色； 4、制作方式：放线--贴美纹胶纸--环氧标线漆滚涂不少于二遍 5、车位编号：根据图纸尺寸进行制作，编号采用喷涂的方式。

胡培英

汇总表

序号	分部分项	含税总价	备注
1	环氧划线	183,699.90	
2	交通设施	251,455.06	
3	地坪漆及墙面色带	2,770,267.75	
4	基层处理	519,724.77	
5	合计	3,725,147.49	

停车场地坪漆、墙面漆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材料要求	图示	单位	数量	供货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综合单价（元）（税率：3%）	合价（元）	备注
1	无溶剂聚氨酯砂面地坪涂料-3（2毫米体系）（砂面70-140目）	（2毫米体系）（砂面）		m²	21308.50	44.59	7.84	49.54	1,055,310.56	
2	无溶剂聚氨酯地坪涂料-3（3毫米体系）（砂面40-70目）	（3毫米体系）（砂面）		m²	13318.33	54.57	8.39	59.49	792,368.10	
3	无溶剂聚氨酯地坪涂料-3（5毫米体系）（砂面20-40目）	（5毫米体系）（砂面）		m²	4832.44	103.33	8.50	105.67	510,664.67	
4	踢脚线			m	7721.67	2.50	3.90	6.59	50,901.22	
5	柱色带面漆（不含分区指引字体及图案）（不区分颜色）	乳胶漆(h:2.4m)		m²	2542.58	9.00	8.00	17.51	44,520.50	
6	柱面分区字母采用丝网印刷工艺制涂（含分超数字、区域字母、文字、图形等为一组，内容变化单价不变）	乳胶漆(700*600)		面	1158.00	18.00	12.00	30.90	35,782.20	
7	墙色带1（不区分颜色），无分区指引字体及图案	乳胶漆(h:1.2)		m²	10077.55	7.36	7.34	15.14	152,484.12	
8	墙色带2（不区分颜色），含分区指引字母、字体、数字、箭头，内容变化单价不变	乳胶漆(2.4m)		m²	5152.28	12.41	11.01	24.12	124,285.83	
9	墙色带3 含底色（不区分颜色），含分区指引字母，字体、数字、箭头、辅助图案，内容变化单价不变	乳胶漆(2.4m)		m²	159.75	12.41	11.01	24.12	3,853.56	
	合计								2,770,267.75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胡培英 武3/8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SZ-05-049-施工-0010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汇云中心东区建楼地坪漆工程		
施工范围：	深圳汇云中心东区建楼地坪漆工程，地坪漆，地坪连漆及交通设施安装，交通划线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0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年3月10日
完工资料：	本项工程应完备运用3份。 本电，配合费情况： □自行交结 □万科代扣 □在_____，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已完成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已完成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齐全 □未完成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未发生不利影响；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无 □索赔适宜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已完成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未完成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illegible]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余惠敏	性　别	男	年　龄	3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初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81198707182113	手机号码	13652369234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4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30477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获奖情况	备注
1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97.06 ㎡	2024.5.30	425.56 万元	/	
2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40812.00 ㎡	2022.5.31	306 万元	/	
3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546.82 ㎡	2024.1.7	347.82 万元	/	
4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9987.6 ㎡	2023.3.10	372.5 万元	/	
5	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	星河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53508.6 ㎡	2021.10.17	553.8 万元	/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余惠敏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 七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王迎军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

证书编号：10561520160500191 8

二〇一六年 一 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21日-2025年0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余惠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07-18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04778

聘用企业：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4-14至2026-04-13）

个人签名：余惠敏

签名日期：2024.8.21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04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0846



姓　　名：余惠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7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0日

有 效 期：2023年05月10日　　至 2026年05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5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惠殖　　社保电脑号：62625836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8707182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04.8		113.28	2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5cd12561b1b9）校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6日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44030400881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建工
建 筑 未 来

合 同 编 号 ： 2022-三建-光明中医院-分-聚脲自流坪楼地面-027

分包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单 位 ：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2-三建-光明中医院-分-聚脲自流坪楼地面-027

总承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以下称“建设单位”）与甲方已经签订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ZYGM-029-2019)(以下称“总承包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双方就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约44.26万平方米

建筑层数：最高层数12层

建筑高度： 建筑高度小于100米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的结构、钢结构等形式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中的聚脲自流坪楼地面内容，包工 包料(包施工工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

三、工期

1、总工期

1.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2天；该合同工期为固定工期(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已含在该工期限定时间内),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考虑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高考、中考、大型社会活动、交通管制、降雨、大风、雾霾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或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上述工期在任何情况下不予延长。

1.2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2 年 4 月 30 日开工(如实际开工日期发生

题(如劳动力安排不合理、施工工效低等)导致甲方要求的工期节点未完成，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 元。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具体单价详见附件《 工程投标报价书》)，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如出现增值税税率调整，根据乙方提供的增值税税率及税额据实办理结算。乙方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 专 用发票。

合同造价明细详见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五、合同造价

1、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255642.97 元(大写： 肆佰贰拾伍万伍仟陆佰肆拾贰元玖角柒分)；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人民币 4638650.84 元（大写：肆佰陆拾叁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捌角肆分)；增值税(税率 9 %)：人民币383007.87 元(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零柒元捌角柒分)。

2、本合同造价包含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施工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主材费、辅材费、机具费、材料设备检验检测费、专项验收、施工前的准备费用、各工种之间施工配合费、施工人员及机具进退场费、材料设备场内运输和二次转运费、施工人员劳保用品费、高温补贴、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施工至移交期间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相关税费等。

3、合同造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税费：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堤围防护费、个人所得税、印花税、资源费、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具体以工程所在地政府的规定为准。

4、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乙方不得要求在现有基础上增加新材料、机械设备。

5、乙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除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外，其它为完成本合同施工内容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均由乙方提供，乙方所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6、乙方提供的拟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应当经检验合格后使用，且由乙方承担检

部分金额的 10%从结算价中调减。

6、结算必须经甲方审核并加盖甲方公章后方能生效。

十、甲方项目经理及乙方现场总负责人

胡勇军 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所有涉及经济的任何单据都必须由其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否则无效。

肖 志 威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安全主任，全面负责现场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余惠敏，职务 项目经理，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乙方负责人。（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乙方委派 朱岸林 ，证 号 / ，担任驻工地安全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 易爱华，证号 / ，担任驻工地劳务队长，全面负责劳务作业的组织和管理。

乙方委派 吴涛，证号 _____，担任驻工地技术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技术质量管理。

十一、技术、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的规定。工程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及时返工处理并自负费用，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支付违约金。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严格按照关于本工程的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严格执行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和发布的施工工艺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必须符合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的要求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标准及甲方的《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工程细部质量标准做法》、《工程项目管理底线规定》等工程质量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

本工程必须遵照执行的施工标准、规范和规程（包含但不限于）：《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与工程密切相关的现行国家及地方标准、规范与规程等以及图纸设计说明。

二十三、其它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2、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 日。

3、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8 号讯美科技广场 2 号楼 21 楼

4、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二十四、合同附件

1、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2、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

3、附件三：《工程签证单审批表》

（其他附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山智园 B1 栋 17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乙方：（公章）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

法定代表人：杜卫国

委托代理人：方伟民

开 户 银 行：农行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帐　　号：41017500040026510

工程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聚腺自流坪楼地面分包工程	移交分项工程	楼地面地坪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院区功能间地坪、设备房、中医药库房、车库地坪等		
验收情况	合格		
验收签章	施工单位 2024年5月30日	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2024年5月30日

2、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0月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施工合同

（编号：SZDT12-CD2-2021-080 ）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为确保工程优质、按期完工，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施工事项达成一致，且乙方已充分注意、理解本合同各项条款的约定，并自愿履行由此产生的全部义务承担全部责任，特订立本合同。

1、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2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2、合同范围

2.1施工范围及主要合同内容

施工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施工

主要工作内容：

2.1.1 双层库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1、基层清理、打磨、除尘，基面找平；

2、环氧稀胶泥一道；

3、底涂：调运、涂刷环氧底漆；

4、中涂：调运、涂刷环氧中涂层；

5、中涂层打磨压实平整；

6、环氧地坪漆面涂：调运、涂刷。

7、涂亮漆一道

8、地面干燥养护，清理，直至验收合格。

合同内容包含为完成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工程施工的一切工作，直至业主（深圳市地铁集团）、监理、甲方最终验收通过。

2.2主要项目施工工序及主要工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估算量	综合单价	合价（元）	备注
1	4mm 厚环氧砂浆自流平地面	m2	40812.00	75.00	3060900.00	

备注：1、以上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完成的以施工图尺寸计算的，并经甲方确认且验收通过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2、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完成本条 2.1 款指定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暂定），完工日期：2022 年 5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必须保证配备足够资源，满足甲方工期进度要求，各节点目标以甲方的周、月、季度生产计划为准。

2.4工期延误

2.4.1 如果关键线路的节点工期在发生以下情形之一而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a、重大设计变更；

b、不可抗力；

c、由业主原因要求停工；

d、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4.2 因2.4.1条中所列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不负担因延误工期所发生的费用。甲乙双方协商如乙方自愿提前退场的，按照合同约定对完成工程量进行清算。

2.4.3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赶工费用，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4.4业主及甲方需提前完成工期时，有关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约定。

3、承包方式

根据本合同的施工内容及主要施工工序，乙方同意按 单价 方式承包。本合同 单价 在

执行期间，无论工程量是否变化，合同单价均不做调整。

4、合同价格

4.1合同总价

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零玖佰元整，小写：3060900元(税费见4.3，暂定总价)。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零捌仟叁佰陆拾伍元壹角肆分，小写：2808165.14元。增值税税额为：大写贰拾伍万贰仟柒佰叁拾肆元捌角陆分，小写：252734.86元。乙方向甲方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方式见14.1)

最终含税合同总价以乙方实际完成的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乘以相应单价确定。

结算工程量以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无论何种原因所引起的工程量变化，合同价格均不做调整。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综合能力和信誉结合整个工程的施工进度要求分配乙方施工范围和工程量，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增、减工程内容后本合同价格均不做调整，且不能因此要求甲方给予的其他任何形式的索赔补偿。

4.2合同单价

合同单价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合同单价包括完成施工项目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混凝土、钢筋、钢模板、防水材料、止水带、钢丝网、接地装置除外）、周转材料（如方木模板架子管等，盘扣脚手架由甲方统一组织，乙方领用，按使用时长收取租赁费用），机械及小型工器具费（塔吊除外）、辅助性材料、消耗性材料费等，包括施工所需各种材料运输（二次倒运）及配合人工费用；包括进出场费、临建费、管线保护、质量检查和验收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各种摊销费、综合管理费、规费、措施费、保险费、合理利润、增值税及附加税等合同明示或暗含的所有可能发生一切费用；包括因气候季节以及工序衔接、协调、扰民及民扰等因素导致的施工停滞窝工费等；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的风险，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再承担由于任何风险引起的费用。分包单价包含一切与分包工程项目相关的合同中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风险和责任。

合同单价已充分考虑了本工程特点，包括征地拆迁、管线迁改、保护、交通疏解、绿化迁移、扰民及民扰、施工环境、气候条件、地理环境、当地风俗习惯等因素，由此造成的施工降效，停、窝工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其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分项工程的各子项合同单价中。乙方应合理安排组织资源，以满足甲方下达的生产任务。

或赔偿的事项，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补偿或赔偿要求。

5.2.19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已经充分了解到施工现场条件及自然地理环境的风险，并承担由该风险所带来的损失和责任。

5.2.20乙方确认 余惠敏 本合同工程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必须是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乙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请求及通知，必须由项目经理或授权代表签字，上报甲方备案同意，否则视为无效。

5.2.21乙方的现场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须常驻工地或委托工地全权代表，全权负责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结算、施工人员管理等。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离开工地时，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单位请假，经甲方单位同意后方可离开工地。施工负责人、技术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未经甲方批准私自离开现场每次按每天1000元进行处罚。

5.2.22乙方已全面了解并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指令。

5.2.2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施工调度及甲方转发的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与承包工程有关的指令，乙方不得直接致函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不得直接从业主处取得工程款，不得擅自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乙方在施工全过程接受业主、监理、设计，甲方代表的检查与监督，严格按国家规范及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乙方不得以业主或甲方和监理人的任何现场指示或指令为由，对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5.2.24乙方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为本企业合法所有，不得以挂靠其他企业的形式承包本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所承担的工程项目再进行分包、转包，否则，甲方视为乙方违约，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与索赔。

5.2.25如乙方使用伪造、变造、冒用相关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工程项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回已结算、支付的工程款，有权不再结算、支付乙方已完成尚没有结算支付的工程款。造成甲方较大经济损失或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通过司法机关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5.2.26乙方在分包单价范围内对施工成本负责，无论亏损与盈利，均与甲方无关，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补偿责任。

八、《防火协议书》

九、《安全环境保护及职业健康管理协议》

26、其他：

本合同一式3份，甲方2份，乙方1份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 9 月 26 日

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分（专）项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平地坪工程	合同编号	SZDT12-CD2-2021-080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所属专业	地面地坪工程	开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08 日
甲方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 段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验收时间	2022 年 05 月 31 日
验收内容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施工总承包场段二工区场区内环氧砂浆自流 平地坪工程		
施工单位自验情况	自检合格 签章：（公章） 日期：2022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3/5-22 签章： 日期：		

3、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

合同编号：CCSTC-SZ-XNY-FBHT-ZY-2023-020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

（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4-6栋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3 年 12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以及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

1.2 工程地点：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处西北角

1.3 工程范围：

1.3.1 以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招标文件及承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承包人现场项目经理部指定的内容为准，完成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分包人不因承包范围调整而要求费用补偿。

1.3.2 上述 1.3.1 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分包人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

1.3.2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分包人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承包人有权从分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分包人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义务。

1.4 工程内容：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之外的）、包机械（除甲供之外的）、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详见附件二“分包工程内容”。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3478246.67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柒万捌仟贰佰肆拾陆元陆角柒分（暂定），不含税价格为¥3191051.99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287194.68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

2.1.3 其它价格形式：/。

2.1.4 以上计价方式若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调整含税价格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合同签约价的3%，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 工期

3.1 开工日期：2023年12月8日开工；完工日期：2024年1月7日完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1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并达到“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鲁班奖”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鲁班奖”。

本工程质量、安全、满意度目标：

(1)材料抽检：100%合格；

(2)安全目标：现场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万分之六以内，无职业病发生；确保EPC总承包CI战略的要求，确保施工现场创建为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争创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3)负面报道、维修群诉：无。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件

（4） 本合同通用条件

（5） 工程量清单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1901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7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	电话：0755-88308336
传真：	传真：0755-8830833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
账号：	账号：4000032409200103990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表十六。

7 分包人权利及义务

7.1.2 分包人项目经理为：余惠敏 。其权限包括 现场管理、结算、付款、验收等全部权限 。

分包人擅自更换管理人员或者管理人员本人未常驻现场、不参加会议，需承担违约金5万元/次/人。

因分包人修复或整改致使工期延长，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中途更换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需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并获得承包人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承包方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向分包人提出更换，接承包方的书面通知后，新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7天内必须到岗。

分包人应制定安全施工措施，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若发生事故，其责任及相关费用应由分包人负担。因分包人原因发生安全事故，双方约定违约责任：由分包人立即组织资源对现场安全事故进行处理，并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降低因安全事故给各方带来的损失，相关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另承包人给予分包人5万元/次的罚款，如罚款不足以弥补承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将继续追究分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金额。如果分包人认为安全事故非分包方原因造成，需提供充足的证明材料。

7.1.3 因分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双方约定违约责任：每一处质量违约分包人支付违约金2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承包人损失的，承包人有权继续追偿。同时，由分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复或整改，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如经修复或整改仍达不到质量标准，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另行安排其他人员进行修复或整改，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7.1.4 分包人人员的食宿行由分包人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若由承包人提供食宿条件的，相关费用按承包人收费标准执行，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工人生活区用水电，承包人提供分包人施工人员的宿舍等生活设施水电费用由分包人承担。水电费采用装表计量，如分包人未挂表，按承包人水电管理员分摊为准，水、电单价按承包人水电管理员提供的单价为准。按月向承包人缴纳或从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7.1.5 严格执行安全施工的有关规定，并承担施工期内发生的和因施工活动所造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地坪漆及交通划线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7 日
验收阶段	竣工验收		
工程内容	地下室车库自流平地坪漆、交通划线、标志标牌、标识、交通安全设施等		
验收意见			
验收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2024年 1 月 7 日	年 月 日	

4、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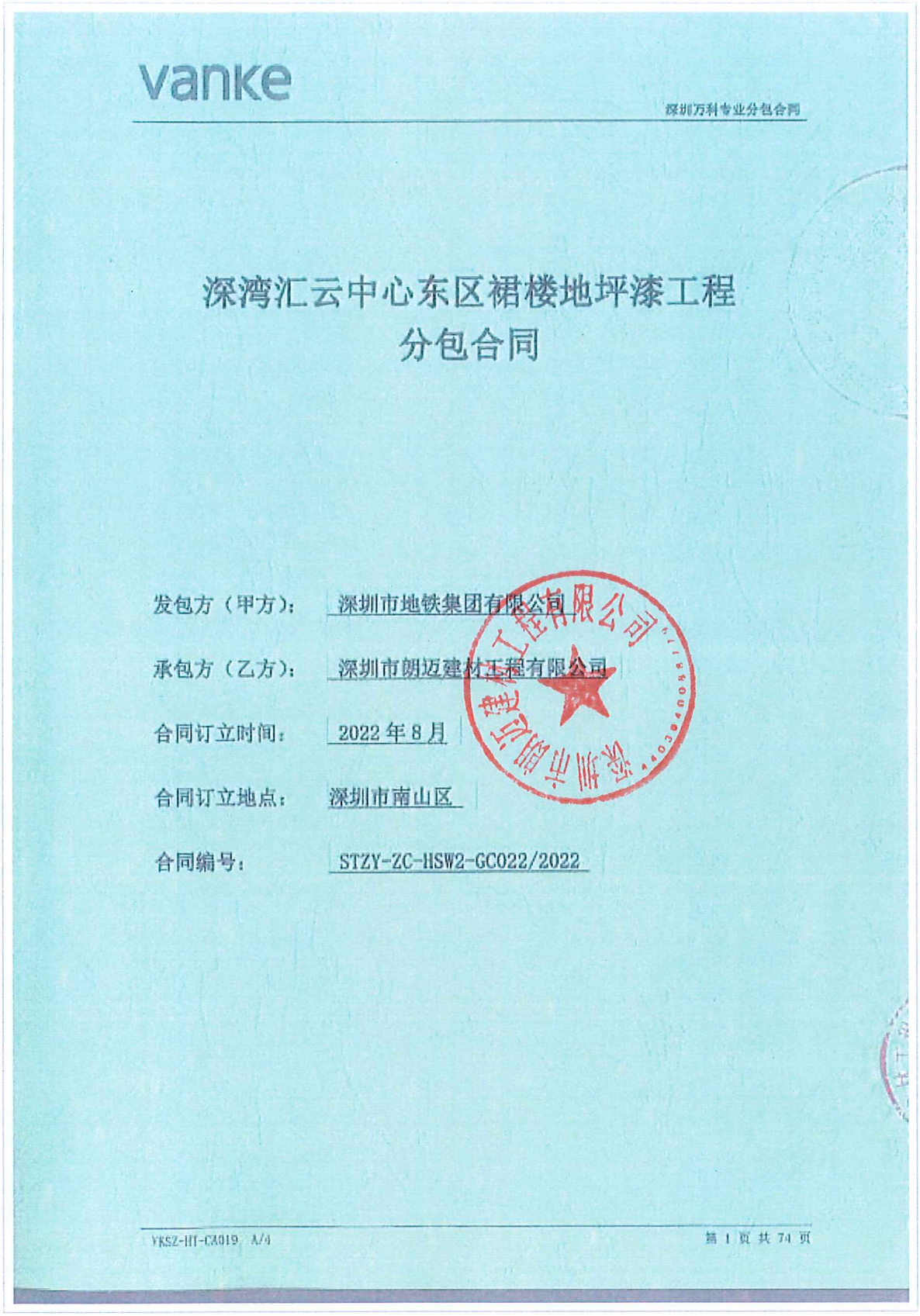

vanke

深圳万科专业分包合同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GC022/2022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二、 承包范围：

2.1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

2.2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 总工期：约　3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如因总包未移交场地，工期顺延）。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良好/优质，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 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 固定总价

5.1 合同固定总价：￥ 3,725,147.49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柒拾贰万伍仟壹佰肆拾柒元肆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3,616,648.05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捌元零伍分，税款金额：￥108,499.44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万零捌仟肆佰玖拾玖元肆角肆分 元整。

六、 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3%）

□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

胡培英

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5.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以较严格者为准；
6. 图纸或材料样板；
7. 本合同计价清单（含工程量计算规则）
8. 合同附件
9. 投标须知

八、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约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单位代表：	单位代表：
日期	日期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胡瑞荣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四章. 现场人员

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 黄武东 。
2. 乙方代表：乙方委派项目经理为 余惠敏 。

第二十五章. 图纸

1. 甲方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六章. 工期要求

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共 30 天，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详见附件 2 本工程技术要求。

第二十七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无

第二十八章.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详见附件 2 技术要求及质量保修协议。

质保期： 2 年(按竣工验收后起算)

第二十九章. 计价依据

1. 本招标工程的承包方式：□模拟清单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
2.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及技术要求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 3,725,147.49 元。(本条款仅工程量清单招标适用)
   清单中各项目之工程量乘以单价之总和须等于回标价。清单中各项目的工程量，及任何乙方在回标时提供的数量清单或数量说明及提交的清单内的数量， 均不是本分包合同的一部分， 其准确与否的风险归乙方， 本合同总价维持不变。
3. 变更或指令子目单价的确定：工程结算/ 工程变更计算(无论加账还是减账) ， 单价采用清单内单价， 清单内无对应单价的， 则参照单价表内单价进行换算， 若工艺和做法差异导致无法采用单价表内单价进行换算的，则按照施工期间项目所在地政府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计价办法计价，其综合单价计算依据为项目所在

附件 2：技术要求与服务标准

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

记录编号：

工程类别：施工总承包[ ] 分包工程[√] 监理[ ] 设备材料[ ]

项目	璟湾汇四期项目
采购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裙楼地坪漆工程
采购范围	B3B4 地坪漆工程
工期要求	2022 年 9 月 10 日前完成地下室 B3B4 车库地坪漆工作。
质量技术要求	**一、地坪漆** ⑴外观效果： 色泽均匀、无漏刷、无裂纹、不起皱、无底漆泛出、平滑光亮；与基层结合协调牢固，无脱层、起壳，固化完全。目测 2 米范围内无不平整地方。 ⑵厚度检查： 直观检测可将面层标高与边界参照物之标高进行对比检查，如圆角底边高度、固定设备支脚淹没深度等；或者选点切开后用螺旋测微仪测定（此法将对面层造成破损）。 应达到设计规定的厚度，此厚度为平均厚度。 ⑶平整度检验： 用 2 米靠尺检查，允许空间不大于 5mm，地面平整。 ⑷附着力（粘结强度）检测： 通过画格法(将对面层造成破损):用尖锐刻刀划 4mm 间距的方格,贴上胶纸后撕掉,漆膜无脱落为 0 级(最高级)。保证漆膜附着力为 0 级。 ⑸抗冲击检查： 用 500g 铅球从 1.0 米高度落下冲击地面，无破裂、脱落现象，则抗冲击力为合格。此标准可保证地面经受轻型车辆（重量 3t 内）长期碾压后，不脱落、不分层。 **二、交通标线：** 1、漆膜厚度: 0.3-0.5mm;不粘胎干燥时间: <8 小时; 2、外观: 涂层清白鲜明，鲜黄炫目，耐日晒温差,不变色，无明显毛刺。 线宽 150mm，颜色为白色； 3、通道边缘线：规格为单实线和单虚线宽 150mm，颜色为白色； 4、制作方式：放线--贴美纹胶纸--环氧标线漆滚涂不少于二遍 5、车位编号：根据图纸尺寸进行制作，编号采用喷涂的方式。

胡宏英

汇总表

序号	分部分项	含税总价	备注
1	环氧划线	183,699.90	
2	交通设施	251,455.06	
3	地坪漆及墙面色带	2,770,267.75	
4	基层处理	519,724.77	
5	合计	3,725,147.49	

停车场地坪漆、墙面漆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材料要求	图示	单位	数量	供货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综合单价（元）（税率：3%）	合价（元）	备注
1	无溶剂聚氨酯砂面地坪涂料-3（2毫米体系）（砂面70-140目）	（2毫米体系）（砂面）		㎡	21300.50	44.59	3.84	49.54	1,055,310.56	
2	无溶剂聚氨酯地坪涂料-3（3毫米体系）（砂面40-70目）	（3毫米体系）（砂面）		㎡	13338.33	54.57	8.39	59.49	793,360.10	
3	无溶剂聚氨酯地坪涂料-3（5毫米体系）（砂面20-40目）	（5毫米体系）（砂面）		㎡	8932.44	101.33	5.50	105.67	510,664.57	
4	踢脚线			m	7721.67	3.50	3.90	6.59	50,901.22	
5	柱色带图案（不含分区指引字体及图案）（不区分颜色）	乳胶漆6h:2.4m		㎡	2542.58	9.00	8.00	17.51	44,520.58	
6	柱面分区字母采用丝网印刷工艺制作（含分道数字，区域字母，文字，箭形等为一组，内容变化单独不变）	乳胶漆（700*600）		面	1159.00	18.00	12.00	30.90	35,792.20	
7	墙色带1（不区分颜色），无分区指引字体及图案	乳胶漆6h:1.2		㎡	10377.35	7.36	7.34	15.14	157,094.12	
8	墙色带2（不区分颜色），含分区指引字母，字体，数字，箭头，内容变化单独不变	乳胶漆（2.4m）		㎡	5152.28	12.41	11.01	24.12	124,285.85	
9	墙色带3 含底色（不区分颜色），含分区指引字母，字体，数字，箭头，辅助图案，内容变化单独不变	乳胶漆（2.4m）		㎡	159.73	12.41	11.01	24.12	3,853.59	
	合计								2,370,260.75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403040000181

胡锦集 [illegible]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SZ-JS-049-施工-0010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汇云中心东区商楼地坪漆工程		
施工范围：	深圳汇云中心东区商楼地坪漆工程，地坪漆，结构在漆及交通设施系统，交通安装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0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年3月10日
完工资料：	条件工程产生变动热力量： 本项，配合费情况： □自行交结 □ 万科代收 □完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齐全 □ 未完成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实际资料影响 □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无 □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 已达到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 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illegible]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负责人：[illegible]	负责人：	负责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5、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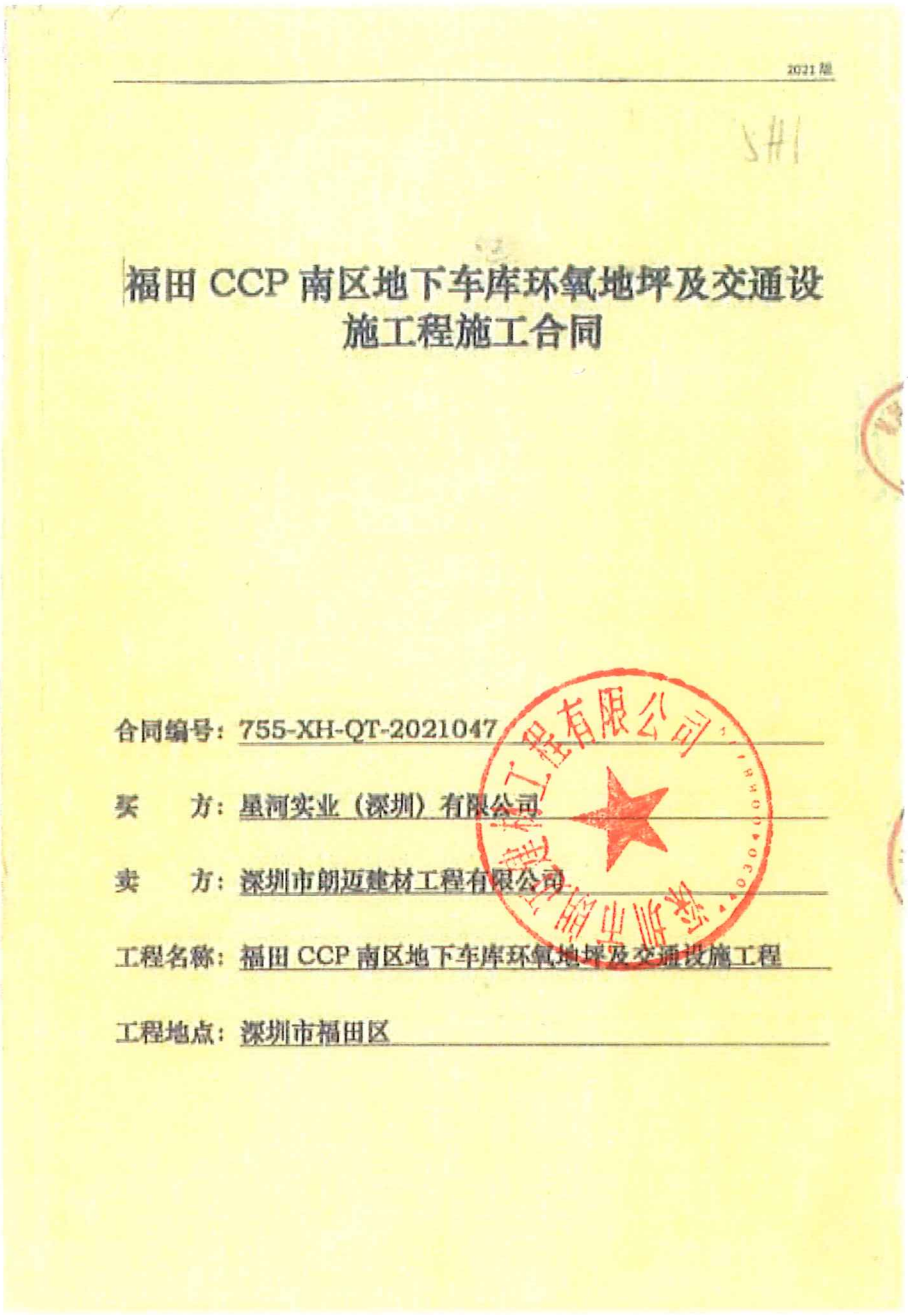

2021 版

SH1

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755-XH-QT-2021047

买　　方：星河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卖　　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
施工合同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星河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福田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的供货及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战略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乙方须按甲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及要求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到指定地点。

1.2 乙方须按本合同要求将合同产品安装、调试、验收，使之达到设计及使用要求。

1.3 乙方负责提供产品的合格证明、工程施工的相关资质证明、产品技术及维护资料、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备品备件、甲方人员培训等。

1.4 具体承包范围：

乙方需按照以下施工图纸、工作范围及工作界面划分，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1.4.1 施工图纸：

1.4.1.1 星河国际商业裙楼改造项目地下室车场标识及提升设计施工图 20210327。

1.4.1.2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地下室停车场交通设施和环氧地坪工程二次深化设计（含局部车位调整，车位编号等）。二次深化设计图需经甲方设计及项目部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

1.4.2 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

1.4.2.1 福田 CCP 南区地下室车库翻新，有且但不仅限于原地库地面、车道、楼面、墙

柱面、坡道等位置的修补、地坪漆施工、墙面的翻新工程。因地下室车库已使用多年，地库出现不同程度的破损，乙方需根据上述情况仔细综合踏勘现场，综合考虑施工期间围挡施工、原地坪的修复、交通导流，临时交通设施的施工，原交通设施及标线的铲除、清理、外运等工作。

1.4.3 工作界面划分：

乙方为所在区域的总包单位，进场与物业办理移交；乙方负责施工期间围挡的封闭施工，所在区域内的总包管理的责任及义务。

1.5 乙方应完成的工作还应包括以下内容：

甲方施工中的其他指令（包含地下室墙壁彩色图案，据实结算）。

1.5.1 与本项目其它施工单位的配合工作；

1.5.2 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所有相关措施工作，包括防雨防潮措施；

1.5.3 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是指乙方在保证原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对原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作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

1.5.4 成品保护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在施工过程中对已施工内容采取防护措施，最大限度地消除和避免成品在施工过程中的污染和损坏，确保工程质量。

1.5.5 清洁卫生、垃圾清运及材料二次搬运等工作内容；

1.5.6 根据现状与招标文件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并达到使用要求所必须的其它工作内容。

1.6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乙方应研究其它文件，特别是图纸，去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1.7 以下内容不在乙方承包范围：

1.8 其它约定：

1.8.1 乙方需配合物业办理相关停车场许可证的办理等工作。

1.8.2 乙方竣工验收以物业书面签字确认为准。

1.8.3 乙方需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需确保地坪漆厚度满足设计图纸要求。

1.8.4 乙方需配合我司及监理进行相关隐蔽验收，停止点验收等工作。

1.8.5 乙方进场 3 天内提供完整的经设计签字确认的色板。

1.8.6 乙方不得以工期紧，任务重等为由向我司索赔赶工费等。

1.8.7 清洁卫生、垃圾清运及材料二次搬运等工作内容。乙方因现场施工进度而搬迁现场仓库及加工机具，材料等产生的相应费用含在合同价内，不再另行计费。

1.8.8 现场办公室及员工生活区由乙方自行解决，相关费用由其自行负担。水电费按实结算，由乙方向物业缴纳。

1.8.10 现场施工安全由物业统一管理，物业根据规定收取安全押金。

1.8.11 修补工程工程量五方现场实量。（四方为甲方项目部、监理、物业、造价咨询公司、乙方）

1.8.12 合同有歧义的，按双方的《广东区域地坪漆采购战略合作协议（补遗）》（合同编 666-ZL-GX-2021057）执行。

2 合同标的及价格

2.1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本合同设备（材料）供货、安装、验收及服务等，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伍佰伍拾叁万柒仟伍佰柒拾肆元壹角贰分整（¥5,537,574.12 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佰零捌万零叁佰肆拾叁元贰角叁分整（¥ 5,080,343.23 元），税金为人民币肆拾伍万柒仟贰佰叁拾元捌角玖分整（¥457,230.8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合同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价格、产地、技术指标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价格清单》。

2.2 上述价格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及内容所包括的产品价格、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工地卸货搬运费、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验收（含政府主管部门的检验、试验及相关费用）、材料检测、工程检测、检验及验收、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优化深化设计、所有管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施工配合、水电费、辅材费、成品保护、垃圾清运、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

6.1.1 因福田 CCP 南区车库施工期间停车场需正常使用，乙方需严格按照物业规定分区域施工、分区域移交使用；每个区域施工时间 23 天,每个区域包括 20 天施工时间，3 天开荒；23 天后开荒移交物业及业主正常使用，总工期 92 天。

6.1.2 暂定进场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5 日。以甲方下达书面通知为准，甲方书面通知三天内乙方需进场。乙方进场后即刻提供总体施工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的相关工作。

6.2 施工地点：深圳市福田星河国际项目。

6.3 交货方式：本工程为包工包料施工

6.4 乙方实际竣工日期是指乙方完工的工程经甲方、监理等相关方验收合格并在《竣工验收证明书》中确认的“验收通过日期”为准。

6.5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实际竣工日期超过约定竣工日期)，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6.5.1 乙方工期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同意甲方在支付结算款前自行扣除该部分违约金，结算剩余工程款不足扣除该部分违约金时，由乙方再行补足。

6.5.2 因乙方工程延误导致整个工程竣工时间拖延，除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6.6 本工程保修期为 2 年，自甲方在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确认合格之日起计。

6.7 若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误，乙方须在事件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办理工期签证，延期不予补办，否则甲方将 6.5.1 条款约定追究乙方延误工期责任。

7 本工程甲方负责人

甲方主管领导：黄陆皇 13600186198

项目经理：李程林 13699860100

项目主管工程师：郭艳清 13760137351

8 本工程乙方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项目经理：余惠敏 13652369234

甲方：星河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 31 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郭艳清

电话：13760137351

乙方：深圳市朝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航西世纪广场 2601Q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余康敏

电话：13652369234

签订地点：深圳

签订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价格清单—福田CCP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及交通设施工程造价汇总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审核金额（不含税）	增值税（9%）	审核金额（元）	备注
一	环氧划线	138,947.60	12,505.28	151,452.88	
二	环氧划线2	9,102.43	819.22	9,921.65	
三	交通设施	192,895.41	17,360.59	210,255.99	
四	地坪漆及墙面色带	2,107,646.03	189,688.14	2,297,334.17	
五	其他费用	2,631,751.77	236,857.66	2,868,609.42	
合计		5,080,343.23	457,230.89	5,537,574.12	

星河国际停车场地坪漆、墙面漆工程量清单

序号	内容	简图	规格(mm)	单位	审核工程量	不含税单价（元）	不含税总价（元）	增值税单价（9%）	增值税合计	含税9%总价（元）	参考战略
1	停车位-平涂-1.5mm厚车位环氧地坪漆		系统涂膜厚度1.5mm	m²	33276	25.95	863677.08	2.34	77730.94	941408.02	一.无溶剂环氧地坪 序号03
2	停车位-平涂-2.0mm厚通道环氧地坪漆		系统涂膜厚度2.0mm	m²	15213	30.59	465298.51	2.75	41876.87	507175.38	一.无溶剂环氧地坪 序号04
3	5.0mm厚坡道撒砂防滑地坪		系统涂膜厚度5.0mm	m²	1496	85.81	128372.97	7.72	11553.57	139926.54	一.无溶剂环氧地坪 序号47
4	踢脚线 环氧漆		1.整体打磨一遍 2.环氧底涂一遍,H=180mm 3.环氧面涂二遍,H=180mm 4.各种颜色价格一致 5.不含文字、图案	m²	1292	20.39	26338.53	1.84	2370.47	28709.00	战略价+修补费单价
5	墙面漆		1.施工高度为墙面全高度 2.整体打磨一遍，喷底色一遍 3.彩色内墙防霉、防黄变平涂防霉涂料 4.各种颜色价格一致 5.不含文字、图案	m²	12418	28.87	358404.13	2.53	31446.37	380850.50	战略价+修补费单价
6	柱面漆		1.施工高度为柱子全高度 2.整体打磨一遍，喷底色一遍 3.彩色内墙防霉、防黄变平涂防霉涂料 4.各种颜色价格一致 5.含标示文字，数字、动物图案，各种文字、数字、动物图案价格一致	m²	7757	38.48	298454.80	3.46	24709.93	299264.73	战略价+修补费单价
	合计						2107646.03			2297334.17	合计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深圳公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明书	部　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名称	福田 CCP 南区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7日
验收阶段	□初验　☑竣工验收　□复验		
工程内容	1.地下室停车场地坪漆 2.停车场冷涂通道、车位线 3.停车场交通标识、设施 4.排风机、风管、车衣		
验收意见	经验收合格 时间：2021.10.17		
质量等级鉴定			
验收代表签字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部（相关部门）	主管领导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执业资格等级	社保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备注
1	范家臣	工程师	1903003019368	中级		技术负责人	
2	吴涛	/	09158792024 03021800	/		生产经理	
3	潘福建	/	粤建安C3(2023)0016273	/		安全总监	
4	朱岸林	/	粤建安C3(2023)0012469	/		安全负责人	
5	周锦文	/	09158792024 03021801	/		质量员	

1、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范家臣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1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中级职称/1903003019368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工学院	毕业时间		2012.6.1	
现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范家臣 性别 男，一九七四 年 十一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学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力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7］17号

证书编号：115285201205004855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范家臣

身份证号：6203021974110114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193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家臣　　社保电脑号：601278411　　身份证号码：6203021971110111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0c3bf1df3d8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6日

2、生产经理简历

姓名	吴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01
学历	高中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技术员/091587920243021800	
毕业学校及专业	琼海华侨中学	毕业时间		1993.7	
现任职务	生产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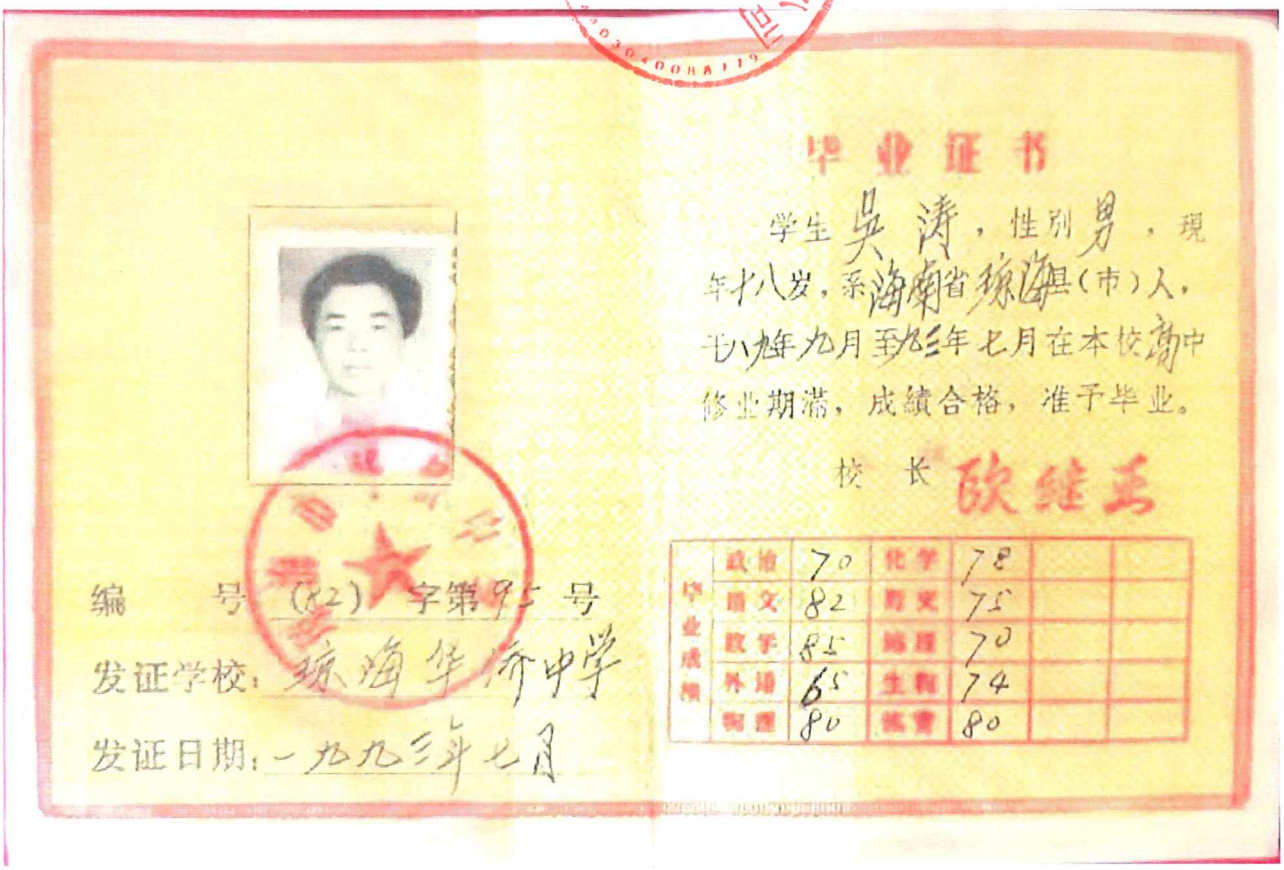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吴涛，性别男，现年十八岁，系海南省琼海县（市）人，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校高中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欧维玉

毕业成绩						
	政治	70	化学	78		
	语文	82	历史	75		
	数学	85	地理	70		
	外语	65	生物	74		
	物理	80	体育	80		

编号（92）字第95号

发证学校：琼海华侨中学

发证日期：一九九三年七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Gender

身份证号：
ID No.

职业工种：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涛　　社保电脑号：2919741　　身份证号码：441521197601221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4.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5cd125678ec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0日

3、安全总监简历

姓名	潘福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6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安全员/粤建安C3(2023)0016273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时间		2009.7	
现任职务	安全总监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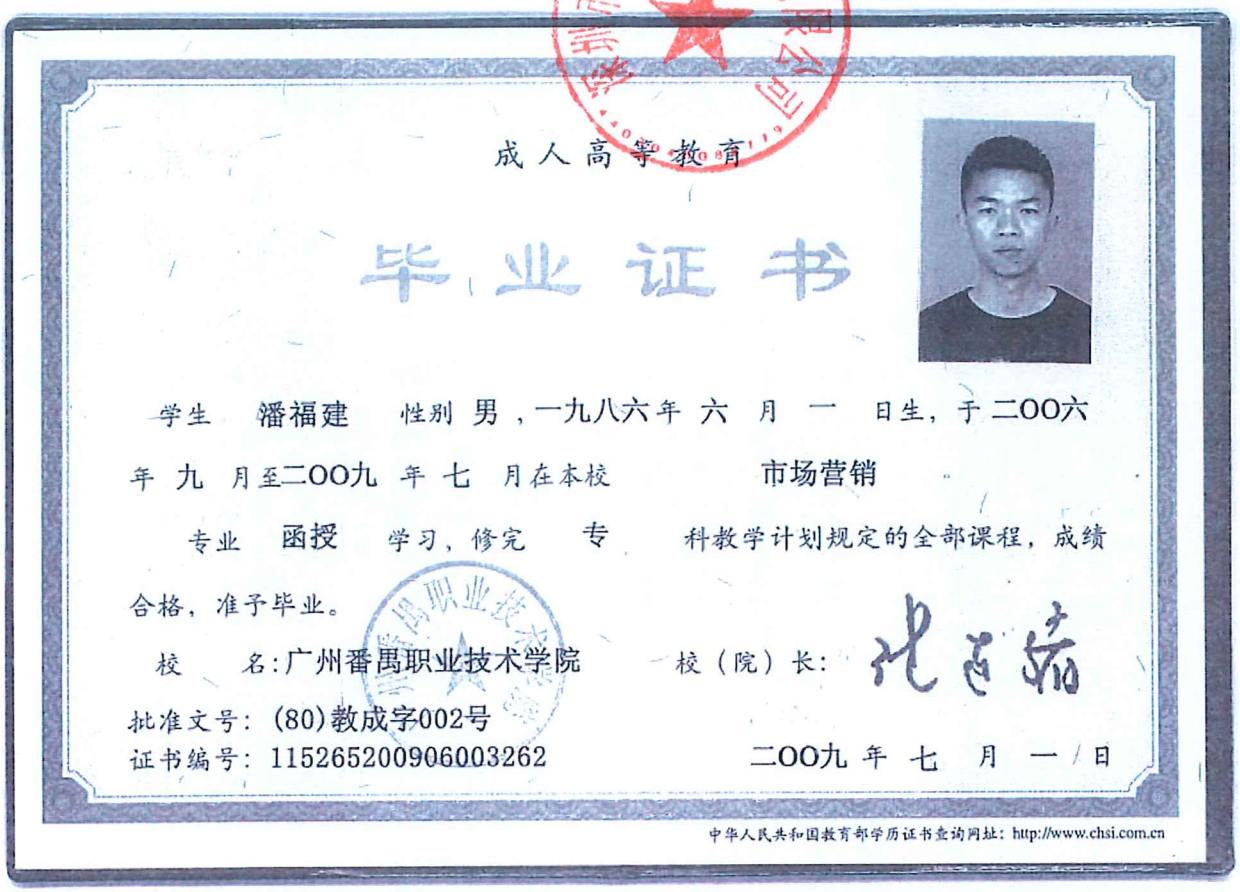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潘福建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六 月 一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市场营销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80)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15265200906003262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6273



姓　　名：潘福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6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09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9日　　至 2026年06月0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6月0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福建　　社保电脑号：809056025　　身份证号码：4521231986060153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1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1	01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illegible]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0c85e8b910e8w）查询，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09月03日

4、安全负责人简历

姓名	朱岸林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08
学历	高中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安全员/粤建安C3(2023)0012469	
毕业学校及专业	兴宁市沐彬中学	毕业时间		2014.6	
现任职务	安全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4	



广东省普通高级中学

毕业证书

学　　号：1107076621090

身份证号：441481199511083332

（本证无地级市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盖章无效）

学生 朱岸林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十一月 八 日生，籍贯系广东 省 梅州 市 兴宁 县（市、区），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高中学习期满，共修习 165 学分，综合素质评价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兴宁市沐彬中学　校长：

学校地址：兴宁市兴城市教育路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2469



姓　　名：朱岸林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11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2023年05月18日　　至 2026年05月1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焯林　　社保电脑号：65025899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511083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07.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1256a495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6日

5、质量员简历

姓名	周锦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2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质量员/091587920243021801	
毕业学校及专业	惠州市惠城区技工学校	毕业时间		2001.7	
现任职务	质量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4	



毕业证书

学生 周锦文 性别男 系广东省五华市(县)人。1981 年 12月出生，于 1998 年 9月至 2001 年 7月在本校 机 电 专业学习，学习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盖章）

二00一年七月十日

省统一编号：01130006

（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验印有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周福文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illegible]
ID No.

职业工种：质检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证书编号：[illegible]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illegible]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锦文　　社保电脑号：620210439　　身份证号码：4413021980122010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1.6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12565a490 ）查验，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5、施工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执业资格等级	社保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备注
1	孙坤	/	09158792024 03021799	/		施工员	
2	朱岸林	/	09158792024 03021802	/		机械员	
3	邱宗春	/	09158792024 03021798	/		资料员	
4	程昊	/	09158792024 03021796	/		劳务员	
5	吕恒英	/	09158792024 03021797	/		材料员	
6	王小峰	/	T5112231980 10223631	/		电工	

1、孙坤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091587920243021799
Registration No.

姓　名：孙坤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
ID No.

职业工种：施工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坤　　社保电脑号：812180656　　身份证号码：2301231987098103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4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1256c03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朱岸林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朱岸林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illegible]
ID No.

职业工种：机械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证书编号：[illegible]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illegible]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illegible]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焯林　　社保电脑号：65025899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511083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4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1256a495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邱宗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邱宗春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redacted]
ID No.

职业工种：资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证书编号：[redacted]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redacted]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redacted]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宗春　　社保电脑号：610445211　　身份证号码：421022196508174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4.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125711 6e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4、程昊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程昊
Full Name

性　别：男
Gender

身份证号：[redacted]
ID No.

职业工种：[illegible]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证书编号：[illegible]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illegible]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illegible]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昊　　社保电脑号：809569795　　身份证号码：4222011984012079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同级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1256dda2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5、吕恒英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吕恒英
Full Name

性　别：女
Gender

身份证号：[illegible]
ID No.

职业工种：材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illegible]
Rank

证书编号：[illegible]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illegible]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illegible]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恒英　　社保电脑号：611732386　　身份证号码：5105231976070711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f256f6a1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王小峰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小峰　　社保电脑号：513753582　　身份证号码：51122319901022363 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8	2360	9.44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38fac90086he7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1年8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杜鹃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鹃　　社保电脑号：61004877　　身份证号码：4210021984022005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5.0	5000	40.0	10.0
2021	04	6001005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1	05	6001005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1	06	6001005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1	07	6001005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5.0	5000	40.0	10.0
2021	08	6001005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5.0	5000	40.0	10.0
合计				4750.0	2400.0			1942.5	777.0			194.28		222.0		240.0	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015d77a61858f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1年9月1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孙双军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双军　　社保电脑号：8087619?7　　身份证号码：430525198310?06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d[illegible]7a618da3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9月15日

9、申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韵　　社保电脑号：500381982　　身份证号码：4212021994100710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1	01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46.85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01.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核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2315df7a61cca5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9月15日

10、王丽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丽　　社保电脑号：635165180　　身份证号码：4201061977101628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4.21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1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41.5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df7a61a080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9月13日

11、郑明宏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明宏　　社保电脑号：60528092　　身份证号码：421081196411140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0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4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5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7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1	08	600100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135.47	1691.04			1942.5	777.8			194.28		109.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df7a6190d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加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53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年8月3日